

# 绵竹市财政局 2021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目 录

|                                 |    |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 2  |
| (一) 绵竹市财政局主要职能 .....            | 2  |
| (二) 绵竹市财政局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 | 4  |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 7  |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 7  |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                | 7  |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                | 7  |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 7  |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 8  |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      | 8  |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 8  |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 8  |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 10 |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 10 |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 11 |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 11 |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11 |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 12 |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 12 |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 12 |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 12 |
| 十一、名词解释 .....                   | 12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绵竹市财政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实施地方性财税法规、实施办法和规章制度。按照管理权限管理全市税政事项。

2. 拟订全市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3. 负责管理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监管。负责市级预决算公开。负责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

4.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5. 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贯彻执行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6. 贯彻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制定具体管理办法。统一管理政府外债。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财政预算内的国际收支管理。

7.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

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8. 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按分工负责投资评审管理工作，参与拟订市级基建投资有关政策，组织执行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9. 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赠）款项目的有关业务，参与财经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10. 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1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并组织实施。牵头编制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12.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和财政预算内的国际收支管理。

13. 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代表市政府对政府出资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享有出资人权益。

14.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5. 按照本部门权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

16.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绵竹市财政局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1 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中、省、德阳市委和绵竹市委的决策部署，严格执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关于预算的审查意见和决议决定，锚定 2035 年远景目标，聚焦“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和政策支撑。

1. 增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决落实党的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坚定财政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意识形态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各级各项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将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财政管理全过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意识形态领域职责，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为更好履行公共财政职能提供坚强保障。

2.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加强收入运行监测分析，科学实施财政运行调度，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

入，建立健全同一领域不同渠道资金、财政拨款资金与非财政拨款资金、不同年度间财政资金的统筹机制，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夯实财力基础。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统筹财力保障重大战略任务落地落实。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和绩效管理，严格控制执行中预算调剂和追加，健全预算安排与绩效结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3. 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统筹推进防疫情稳增长。支持巩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战果，为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经济社会秩序全面恢复提供有力保障。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发挥稳定经济的关键作用。支持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综合运用财政奖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财政金融互动等方式，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红利，通过赋能增效激活各类市场要素发展潜能。支持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完善财政金融互动政策，规范实施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加快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分配和使用进度，带动有效投资支持补短板扩内需。

4. 坚持保障改善基本民生，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力度，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高于省平均水平。集中财力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推动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提供更好的教

育、医疗、养老、托幼等服务。支持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和城中村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支持开展森林火灾、地质灾害等各类隐患排查和整治。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体育场馆继续向社会免费开放，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

5. 切实树牢底线思维，巩固财政平稳运行基础。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统筹自有财力和再融资债券等资金，及时做好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切实维护政府信誉。健全政府债务信息公开机制。严控隐性债务增量，有序稳妥化解存量。加强库款运行动态监测，认真开展防范化解基层国库运行风险两年行动。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和项目库建设，建立“三保”支出“全链条、全流程、封闭式”预算管理新机制，重点做好“三单列三专项”工作，兜实兜牢“三保”底线。

6. 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改变预算资金分配固化格局。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认真落实支持创新和绿色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管理。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做好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深入推进预算公开。加强国资国企监管，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更好发挥国有企业在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上的重要作用，切实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全面贯彻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有关规定，提升依法理财水平。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绵竹市财政局为一级预算单位，1个机关和7个下属单位；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3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下属单位均未单独编制预算。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绵竹市财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绵竹市财政局2021年收支总预算1815.27万元，比2020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3.85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 （一）收入预算情况

绵竹市财政局2021年收入预算1815.27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15.27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

### （二）支出预算情况

绵竹市财政局2021年支出预算1815.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7.42万元，占55.50%；项目支出807.85万元，占44.5%。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绵竹市财政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815.27万元，比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3.85万元，主要是因为项目预算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15.27万元、上年

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5.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7.78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绵竹市财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815.2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3.85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5.47 万元，占 87.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4 万元，占 5.62%；卫生健康支出 29.98 万元，占 1.65%；住房保障支出 87.78 万元，占 4.84%。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620.7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及公用经费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509.49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法制建设、财政局机关文化建设、财政局金财网二级等保建设测评项目、财政局金财网虚拟化软件升级信息系统项目、财政评审业务、财政投资评审系统升级(财政评审业务采购)、非税收入管理、精准脱贫攻坚、绵竹市财政局金财网 2021 年网络服务采购、全市政府采购平台建设、信息化管理、债务金融监管。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69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管理项目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44.36 万元，主要用于国库集中支付、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绩效、监督管理项目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66.85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经费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资产监管及运行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6.6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养老保险缴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3.3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2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补充医疗保险和体检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0.84 万元，主要用于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2.0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照规定

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7.9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医疗缴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87.7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市财政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07.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3.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24.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绵竹市财政局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0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

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较 2020 年预算下降 4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接待事项减少。

2021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上级部门检查和调研、其他单位学习等来访的接待费用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0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无公务用车。

2021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万元，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

2021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市财政局 2021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绵竹市财政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市财政局 2021 年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绵竹市财政局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绵竹市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4.1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0.83 万元，下降 19.8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绵竹市财政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70.05 万元，主要用于绵竹市金财网 2021 年网络服务、全市采购平台建设及信息化管理、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系统、PPP 咨询服务、财政投资评审系统、工作使用的办公设备、办公软件、办公家具等采购。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绵竹市财政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购置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安排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0 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1 年绵竹市财政局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十一、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行政运行：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预算改革业务：指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财政国库业务：指财政部门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

政事务-财政监察：指反映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事业运行：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

经费；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1.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绵竹市财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